

南京奥体中心智慧步道一期升级改造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PWZB2408054GH)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一、招标条件

本南京奥体中心智慧步道一期升级改造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南京奥体中心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公告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南京奥体中心智慧步道一期升级改造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南京奥体中心智慧步道一期升级改造项目:

详见公告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4-09-02 00:00到2024-09-06 17:00

获取方式: 详见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09-12 14:30

递交方式: 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09-12 14:30

开标地点: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2号南京奥体中心(南门)科技中心2003室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南京奥体中心智慧步道一期升级改造项目(以下简称“项目”), 项目资金来源全部为自筹, 招标人为南京奥体中心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 委托招标代理机构为浦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经招标人批准, 现对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 南京奥体中心智慧步道一期升级改造项目

2.2 项目编号：PWZB2408054GH

2.3 招标内容与范围：为提升南京奥体中心智慧步道的设施性能、优化用户体验和提高智慧管理水平，拟对智慧步道现有设施进行升级，以提高设施使用性能和安全性，提升用户使用步道的便捷性和舒适性，同时通过引入智能化管理系统，实现对步道更具高效的管理和维护。详见第五章“项目需求书”。

2.4 标包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2.5 预算金额：人民币29.95万元

2.6 最高限价：总价不超过人民币29.95万元，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含税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否决其投标。

2.7 交付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月内升级改造完成并交付初步验收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的基本资格要求并提供下列材料：

(1) 投标人应是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独立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的最新一期财务报表或者最近六个月内由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投标人应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一年内任意3个月的税收完税证明（或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和社会保险单位参保缴费证明，依法免缴或缓缴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投标人在生产经营活动中无任何违法违规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3.2 投标人的特定资格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

(1) 投标人须承诺提供完好、全新的原装合格产品（含配件），产品质检合格证、产品说明书（中文）及相关技术资料齐全，产品（含配件）质量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原装进口产品应具有合法的进口途径和手续，产品设计、生产、制造均应符合原产地和中国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提供承诺书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人须承诺招标人在其本国使用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和（或）服务时，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相关的任何争议。如果有任何因招标人使用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和（或）服务而提起的侵权指控，投标人依法承担全部责任（提供相关承诺书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人承担过（至少一个）类似项目业绩（提供合同协议书等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所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能反映相关指标，否则业绩不予认可，原件备查）。

3.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2) 与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或实际控制关系；

(3) 因违反法律、法规行为，依法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且期限未届满的；

(4)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其他生产经营过程中所需许可证或其他证件；

(5)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存在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6) 财产被重组、接管、查封、扣押或冻结；

(7) 因招标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规和不良行为，被有关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公示且公示期限未届满的；

(8) 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等信用平台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9) 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

3.5 本项目中标后不得分包、转包。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应于2024年9月6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之前，发送邮件至招标代理机构指定邮箱以获取招标文件（电子版），邮件格式如下：

(1) 邮件标题 以“【投标】项目名称或编号+单位简称”的字样；

(2) 邮件正文应包含单位全称、经办人姓名、联系电话和完整的开票资料；

(3) 邮件附件应包含营业执照、经办人的法人授权书（或单位介绍信）和经办人身份证正面的扫描件、购买招标文件的付款凭证。

招标代理机构在接收到潜在投标人的邮件后1个工作日之内，将以邮件回复形式提供招标文件的电子版。

4.2 招标文件售价¥300.00元 / 套，文件售出概不退还。

购买招标文件的银行转账信息：

收款人：浦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

账 号：125 908 788 710 401

注：请转账时备注“购买南京奥体中心智慧步道一期升级改造项目招标文件”。非必要请勿使用个人银行账户转账，否则开具“个人”抬头发票。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和开标

5.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和地点：

(1) 递交开始时间：2024年9月12日14时00分。

(2)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9月12日14时30分。

(3) 递交地点：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2号南京奥体中心（南门）科技中心2003室。

注：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5.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拒收：

(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3) 未按照招标公告规定的方式通过报名获得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

5.3 开标时间和地点:

(1) 开标时间: 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 开标地点: 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将在浦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 (pw.jscaee.cn)、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 (www.jszbtb.com) 和南京奥体中心官方网站 (www.njaoti.com) 发布上发布, 其他媒介转载无效。针对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修改和补充将通过书面方式 (信函或电子邮件) 通知潜在投标人。

7. 投标保证金

7.1 本项目向投标人收取投标保证金¥4,000.00元, 可以通过银行转账的形式, 从投标人单位银行账户转出并于开标日的前一日到账。递交投标保证金的银行转账信息:

收款人: 浦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

账 号: 125 908 788 710 401

注: 请转账时备注“南京奥体中心智慧步道一期升级改造项目投标保证金”。

8. 现场踏勘

8.1 招标人不组织统一现场踏勘活动或答疑会。限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可在获取并仔细阅读和理解招标文件之后, 自行前往项目地点考察现场情况, 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因未勘察现场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而影响投标文件及报价编制的, 所造成一切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对投标人现场勘察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投标人一旦正式递交投标文件, 即视为投标人已充分了解项目现场情况, 对项目合同履行的风险和责任义务已完全了解, 并在编制投标文件及报价时做了充分的考虑。

8.2 潜在投标人踏勘现场应提前联系招标人 (联系方式见本章第9.1条)。踏勘人员应遵守招标人的相关规定, 持身份证、单位工作证明进入现场。请各投标人理安排相关人员, 因不符合要求无法正常进行踏勘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 联系方式

9.1 招标人

名 称: 南京奥体中心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2号南京奥体中心

项目联系人: 丁工 / 025-86690915

踏勘联系人: 赵经理 / 025-86690162

9.2 招标代理机构

名 称: 浦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江宁区上元大街155号东山国际滨河街区18栋

联系人: 朱工 / 025-69610345

邮 箱: 4681627@qq.com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奥体中心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2号南京奥体中心
联 系 人： 丁工
电 话： 025-86690915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浦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江宁区上元大街155号东山国际滨河街区18栋
联 系 人： 朱工
电 话： 025-69610345
电 子 邮 件： 468162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朱工（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